

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採購規格書

採購標的名稱：震動式活組織切片機

項次	品名及規格	數量	單位
1	1. 利用震動刀片的切割方式取得活組織切片 2. 刀片震動幅度至少2mm 3. 可控制刀片切割頻率(0~50 Hz) 4. 可控制刀片切割速度，前進速度0~40 mm/min，回復速度至少70mm/min 5. 可切換刀片行徑的方向 6. 具備切割厚度控制的轉盤，每轉一圈，至少100 μm厚 7. 可加緩衝液的組織槽：將組織固定並讓組織浸在緩衝液中 8. 具有冷卻槽，可放置冰塊冷卻組織槽 9. 可切割組織最大高度至少20mm，面積至少25*30 mm 10. 具有照明燈及放大鏡 11. 用電120V，電壓容量：1A 或同等品之規格	1	台

本採購案是否有後續擴充 是，擴充期間_____、金額或數量_____。

否。

交貨期限：合約生效日起 30 日內 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前 L/C 開出日起____日內。

保固期限：自驗收合格之日起保固 1 年。

請購單位： 教師發展暨教學資源中心

請購單位主管簽章：_____



請購人簽章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03-8565301 轉 2678

本案規格內容係依政府採購法第 26 條訂定。

※政府採購法第 26 條：

機關辦理公告金額以上之採購，應依功能或效益訂定招標文件。其有國際標準或國家標準者，應從其規定。

機關所擬定、採用或適用之技術規格，其所標示之擬採購產品或服務之特性，諸如品質、性能、安全、尺寸、符號、術語、包裝、標誌及標示或生產程序、方法及評估之程序，在目的及效果上均不得限制競爭。

招標文件不得要求或提及特定之商標或商名、專利、設計或型式、特定來源地、生產者或供應者。但無法以精確之方式說明招標要求，而已在招標文件內註明諸如「或同等品」字樣者，不在此限。